

**西貢區議會備忘錄**  
**西貢地區管理委員會工作報告**

西貢地區管理委員會(下稱「地管會」)於 2019 年 8 月 14 日舉行會議。會上討論的主要事項概述如下：

**一. 西貢區應對颱風的準備工作**

2. 各部門應對颱風的相關準備工作詳列於附件一。

**二. 「地區主導行動計劃」**

3. 針對西貢區的單車違泊問題，西貢民政事務處(下稱「民政處」)繼續統籌跨部門聯合清理行動，並在區內懸掛橫額及安裝鋼網，以改善單車違泊情況。長期措施方面，由民政事務局主持的地方行政督導委員會在 7 月 12 日的會議中，通過於西貢區援引《簡易程序治罪條例》(第 228 章)第 4A 條，以加強清理阻塞道路的違泊單車。民政處正與運輸署商討推行細節及時間。

**三. 萬宜水庫東壩路段安全問題**

4. 水務署、運輸署和漁農自然護理署曾於本年 6 月 11 日舉行會議，討論萬宜水庫東壩路段的安全問題。水務署建議於斜坡編號 8SE-C/FR4 附近增設避車處，並將就有關建議諮詢漁農自然護理署。擬增設避車處的位置見附件二。

**四. 銀線灣泳灘上石塊問題**

5. 委員關注銀線灣泳灘上的石塊對游泳人士造成危險。康樂及文化事務署代表表示，該署非常重視游泳人士安全，救生員在日常工作中會視察泳灘的環境，並在可行情況下即時將沖上泳灘的石塊移到泳灘旁邊位置，再定期安排承辦商將石塊運走。

## 西貢區應對颱風的準備工作

### 目的

有鑑於過往颱風吹襲後西貢區內多處地點出現水浸、樹木倒塌、山泥傾瀉、垃圾堆積，以及食水及電力供應中斷的情況，本文件旨在向委員簡介各部門的相關準備及應對工作。

### 預防水浸

2. 在颱風襲港前，渠務署與相關部門會加強巡查及清理西貢區內主要公共雨水排放系統的集水口及渠道，確保渠道暢通以應付颱風帶來的暴雨，並協助在個別地點提供沙包，減低水浸風險。西貢民政事務處（下稱「民政處」）亦會聯絡低窪及偏遠地區居民，呼籲他們做好防風措施，並協助有需要的居民預早撤離居所。在颱風過後，渠務署亦會與相關部門保持緊密聯繫，儘快巡查及清理區內受水浸影響地點，令排水設施及管道能回復正常運作，減低水浸影響。為此，渠務署與相關部門於 7 月底完成檢視區內公共雨水排放系統，並會繼續留意區內的水浸情況。

3. 根據過往颱風吹襲期間的情況，渠務署與相關政府部門亦已識別容易受海水淹浸的低窪地點以及易受海浪衝擊影響的地點，分別包括西貢南圍及將軍澳南。西貢南圍方面，渠務署一直積極協助居民預防水浸風險，包括於颱風吹襲前提供沙包；民政處會為有需要撤離的居民提供臨時棲身之所。為減低水浸風險，渠務署與民政處於 2019 年上半年已進行多次實地視察，並收集居民意見，以研究於合適地點興建防洪設施。將軍澳南方面，為減少越堤浪經由第 68 區湧入唐賢街、唐俊街，以及至善街一帶，渠務署已於 2019 年 6 月完成位於第 68 區預留土地的臨時防洪及排水工程。路政署已於 2019 年 4 月完成於至善街的低位增加集水溝工程，以加強至善街路面的排水能力。另外，土木工程拓展署（下稱「土拓署」）亦正在將軍澳海濱公園加建約 600 米長、1.1 米高的防浪牆。截至 7 月中，公園東面及中間半圓位置分別已完成約 85 米及 50 米的防浪牆，預計防浪牆工程會於 2019 年年底大致完成。

4. 為加強發放水浸資訊，渠務署聯同民政處及天文台為西貢南圍及將軍澳南制定了風暴潮預警的聯絡機制。當天文台預測地點的相關海平面將達到或超過相應警戒線，就會透過傳真及手機短訊向相關部門發出風暴潮預警，通知其海平面達到警戒線的預計時間和預測的最高水位及預計時間。當收到短訊後，渠務署會調派承建商緊急應變小隊進行實地視察和進行水浸緩解工作，包括協助當地居民處理水浸和按需要為居民提供及放置沙包。民政處會按天文台發出的預警，通知相關村代表、區議員、居民組織、管理公司及學校，以呼籲他們做好防風及防水浸措施。

## 處理樹木倒塌

5. 一般情況下，當消防處接獲塌樹報告並到達現場後，經現場評估若發現情況對人命及財物有即時潛在危險，消防人員會在可行的情況下鋸除構成危險的樹木；若因環境或工具限制令消防人員無法鋸除有關樹木，消防人員會嘗試把危險樹木固定，以減低其潛在危險性，然後就個案作出轉介。若有阻塞公共道路的情況，消防控制中心會因應當事件性質及當時消防處可調動資源的情況以決定是否提供服務。

6. 警方接獲塌樹報案後，亦首先會作出評估。颱風吹襲期間，所有涉及有人受傷或有即時危險的個案，警方均派員到現場即時處理。所有行動均以拯救生命及防止財物損毀為目標。同時，所有被塌樹阻塞之主要交通要道亦會即時獲得清理，以便緊急車輛能通過。

7. 其他沒有即時危險的塌樹個案則會由相關的樹木管理部門跟進。發展局樹木管理辦事處已於 2018 年 11 月向西貢地區管理委員會簡報樹木管理事宜，並會繼續統籌及倡導政府部門推行優質的綠化及樹木管理工作。同時，為促進政府部門<sup>1</sup>之間共享和交換颱風情況下的緊急信息，以協助評估情況和制定應對方案和措施，政府部門將使用聯合運作平台。聯合運作平台是以地圖為本的電子平台，可供相關部門在惡劣天氣情況下實時共用緊急資訊。

8. 去年超強颱風「山竹」襲港後，區內多處地點有塌樹個案。政府部門一直持續檢視和處理西貢區內不同地點包括行車路、單車徑、行人通道、緊急車輛通道、屋邨及停車場出入口等的塌樹情況，並進行清理工作；現時相關的工作已大致完成。民政處自今年雨季起接獲約 20 宗要求修剪路旁及屋旁樹木的個案，主要集中在西貢公路、大網仔路，以及鄉村民居，並已將個案轉介至相關部門跟進。

## 防止山泥傾瀉

9. 土拓署轄下土力工程處設有全年廿四小時的緊急服務，以便一旦因山泥傾瀉產生危險時，為各政府部門就所需的應變行動提供岩土工程方面的意見，以保障公眾安全。署方的土力工程師會按要求與有關政府部門到現場視察，並就所需的緩解措施或緊急工程提出建議。土拓署轄下斜坡安全部已於 2019 年 2 月向西貢地區管理委員會介紹斜坡維修事宜。民政處自今年雨季起先後接獲 9 宗要求檢視斜坡安全的個案，主要集中在將軍澳南、清水灣道及西貢公路，並已轉介予相關部門處理。政府各部門亦會繼續進行定期的斜坡維修工作。

<sup>1</sup> 包括渠務署(水浸資訊)；路政署(重大道路事故)；土木工程拓展署、地政總署和房屋署(山泥傾瀉)；屋宇署(建築物／結構事故)；警務處和消防處(危險棚架和塌樹資訊，及與超強颱風相關的其他數據)；以及天文台、運輸署、民政事務總署和政府統計處(各項輔助資訊)

## 清理堆積垃圾

10. 食物環境衛生署(下稱「食環署」)會在颱風過後加強巡查，以按區內的情況及需要採取適當行動，保持街道及岸邊的環境衛生。

## 處理沉船及海上垃圾

11. 海事處會在颱風襲港前向業界派發宣傳單張，提醒船東及船隻負責人及早採取防風措施。視乎颱風襲港後的情況，海事處會加派人手處理海上意外如船隻擱淺、傾側或沉沒等，並盡快派遣打撈承辦商處理船隻殘骸。

12. 環境保護署會根據相關預警機制和指引及時通報各相關政府部門(包括漁農自然護理署、食環署、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和海事處)，以預先安排人手清理可能出現的大量海上垃圾。於颱風臨近前，相關政府部門亦會作出準備，如清空位於沿岸地方垃圾桶；並會按指引和機制在颱風及大雨過後加強巡邏及清理海上和沿岸地區的垃圾。

13. 為針對颱風過後，西貢海、牛尾海及白沙灣等海域有可能出現的大量海上垃圾，海事處已經與渠務署及消防處取得共識，在不影響消防處進行緊急海上行動的前提下，海事處的海上垃圾收集船會於西貢污水處理廠設立靠泊點，以盡快經陸路即時運走該區收集到的海上垃圾，加快清理速度。

## 維持食水及電力供應

14. 民政處會與水務署、中華電力、煤氣公司等保持緊密聯繫，以確保食水及電力供應在颱風期間及過後能維持正常服務，並在緊急情況下提供適切可行的協助。

## 社區支援

15. 民政處一般會於八號熱帶氣旋警告生效時設立地區緊急事故協調中心，協調相關部門的救援工作和事故的消息，並按情況開放相應的臨時庇護中心，供有需要市民暫住，及提供所需的支援服務。民政處會因應實際情況，考慮是否需要提早開放臨時庇護中心。在颱風過後，民政處亦會按實際情況向有需要的人士發放華人慈善基金，以應付緊急需要等。

16. 社會福利署(下稱「社署」)在颱風襲港前，會通知各福利服務單位協助呼籲服務使用者做好家居防風措施並就可能因颱風襲港出現的需要提供相關支援。對於居住於偏遠地區或缺乏支援的人士，包括獨居長者及殘疾人士，社署會協助他們預早撤離居所到親友家中暫住或轉介他們接受住宿服務。社署亦會聯繫西貢民政處，預早在臨時庇護中心放置有關個人日常用品，供有需要市民在入住時使用。在颱風過後，社署會為有需要的人士及家庭提供支援，包括協助他們申請慈善基金修補受毀家居，重置受損家居設備，並聯絡相關政府部門為受影響個案處理塌樹、房屋等其他需要。

17. 去年超強颱風「山竹」吹襲後，有不少熱心非牟利團體、慈善機構，以及建築公司義務參與善後工作。民政處會不時留意社區上可動用的義務資源，提供轉介及協助不同政府部門處理颱風的善後工作。

## 附件二

